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通過指定網站 <a href="http://www.eipo.com.hk">www.eipo.com.hk</a> 使用白表 eIPO 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sup>(2)</sup> .....	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sup>(3)</sup> .....	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白表 eIPO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	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sup>(4)</sup> .....	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sup>(3)</sup> .....	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sup>(5)</sup> .....	2018年9月20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1)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公佈發售價、 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數量及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	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或之前
(2)通過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 所述不同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包括成功申請者的身份證號碼(如適用)) .....	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
(3)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a href="http://www.hkexnews.hk">www.hkexnews.hk</a> 及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huaxing.com">www.huaxing.com</a> 刊登有關上文(1)及(2)的 香港公開發售完整公告 .....	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
於 <a href="http://www.iporesults.com.hk">www.iporesults.com.hk</a> (或者： 英文網站 <a href="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a> ； 中文網站 <a href="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a> ) 以「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	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
發送／領取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 部分成功申請的股票 <sup>(6)</sup> .....	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或之前
發送／領取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或 全部或部分不成功申請的退款支票及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視情況而定) <sup>(7)</sup> .....	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或之前
預計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 .....	2018年9月27日(星期四)

### 附註：

- (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時間。
- (2) 遞交申請截止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再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提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申請並已從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完成支付申請款項)，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中午十二時正止(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 (3) 倘於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香港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 (4)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5) 定價日預期為2018年9月20日(星期四)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18年9月24日(星期一)。倘我們與聯席代表(代表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基於任何原因於截至2018年9月24日(星期一)仍未能協定發售價，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 (6) 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9月26日(星期三)發出，但僅在全球發售已於上市日期(預期為9月2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承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件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憑證。於收取股票前按公開分配詳情或於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買賣股份的投資者，須自行承擔全部風險。
- (7) 全部或部分申請不成功的申請者，以及申請成功但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價格的申請者，將獲發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有關全球發售安排的詳情(包括全球發售的條件)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程序，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安排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